**石塘镇二O一七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二O一八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8年3 月 16日在石塘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常务副镇长陈滢洁

各位代表：

我受石塘镇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石塘镇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

**关于二〇一七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7年，在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紧紧围绕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提出的全年总体任务目标，认真落实各项政策措施，拓宽财源渠道，千方百计化解资金紧张现状，努力实现产业结构调整和经济总量提升，不断增强财政在我镇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支撑作用，确保全镇经济社会的平稳健康发展，全年的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一、财政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17年度，全镇财政总收入完成25568.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4.7%。其中国税收入1489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7.48%；地税收入10675.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2.4%；地方财政收入14795.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7.4%。

**二、可用资金执行情况**

根据现行镇财政管理体制，2017年镇财政可用资金为17027.39万元。其中：

1. 财政体制补助资金2051.16万元；
2. 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资金104万元；
3. 体制结算补助资金1770万元；
4. 土地出让金返还1927.46万元；
5.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130万元；
6.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31.38万元；
7. 其他收入230.18万元；
8. 捐赠收入484.95万元；
9. 环卫费收入279.11万元；

10、上级专项补助资金11380.53万元；

11、上年结余-1361.38万元。

**三、财政支出执行情况**

2017年全年支出20271.24万元。具体执行情况是：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862.06万元。**其中：

1、人大事务支出147.82万元；

2、政府办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2098.91万元；

3、统计信息事务支出147.51万元；

4、财政事务支出34.99万元；

5、群众团体事务支出90.38万元；

6、党委办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288.45万元；

7、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4万元。

**（二）公共安全支出775.41万元。其中:**

1、综治支出347.36万元；

2、司法支出23.99万元；

3、石塘派出所272.12万元；

4、石塘边防82.49万元；

5、钓浜边防49.45万元。

**（三）教育支出1846.01万元** (注:中小学人员及公用经费由市财政统一拨付)。其中：

1、学前教育支出243.27万元；

2、小学教育支出59.35万元；

3、初中教育支出1529.88万元，主要用于石塘镇第一中学综合楼新建工程及石塘中学扩建工程；

4、其他教育支出13.51万元。

**（四）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94.15万元。**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71.64万元。**其中：

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112.17万元；

2、民政管理事务支出3.28万元；

3、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88.36万元；

4、抚恤支出369.36万元；

5、社会福利支出130.13万元；

6、残疾人事务支出314.17万元；

7、临时救助支出29.87万元；

8、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414.89万元；

9、其他生活救助支出109.41万元；

**（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958.37万元。**其中：

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108.26万元；

2、公共卫生支出6万元；

3、医疗保障支出567.36万元；

4、计划生育事务支出241.97万元；

5、食品安全事务支出2.56万元；

6、其他医疗卫生支出24.23万元；

7、优抚对象医疗补助7.99万元。

**（七）节能环保支出542.61万元。其中:**

1、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28.59万元；

2、污染防治108.28万元；

3、自然生态保护405.74万元；

**（八）城乡社区支出3210.14万元。**其中：

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285.16万元，主要是消防队、行政综合执法、国土协管员经费；

2、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190.64万元；

3、城乡社区环境卫生627.34万元；

4、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2107万元；

**（九）农林水支出3409.55万元。**其中：

1、农业支出1093.88万元；

2、林业支出58万元；

3、水利支出1628.08万元；

4、农村综合改革支出629.59万元。

**（十）交通运输支出2855.65万元。**其中：

1、八一省石塘段征地及拆迁补偿支出2522.8万元；

2、交警协管员经费23.97万元；

3、其他交通运输支出308.88万元。

**（十一）资源勘探电力信息事务支出870.94万元。**其**中：**

1、安全生产监管支出91.9万元；

2、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779.04万元

**（十二）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1157.23万元。**

主要是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

**（十三）其他支出17.48万元。**

收支相抵后，2017年期末账面结余-3243.85万元。而上年待转预算周转金35.6万元，历年暂付款待核销79万元，待处理财政周转金230.75万元，因此2017年底止实际结余-3518万元。

**四、2017年财政工作情况**

**（一）加强征收管理，积极组织财政收入。**我们始终坚持发展第一要务，全力服务经济，加快财源建设步伐，认真落实壮大经济、培植财源的各项措施。一方面强化税收征管，坚持依法治税，严厉打击各种涉税违法行为，大力追缴欠税，确保税收不流失，力争“应收尽收”、“颗粒归仓”。一方面眼睛向上，包装项目要政策，解困消赤要资金。向市政府要政策，并且争取市级各部门的支持。2017年向上级各部门争取到各项补助资金7248.84万元。另一方面主动对接金融系统、市国投公司，加大融资力度，有效缓解了资金压力，为支持城乡一体化建设赢得了时间，为推进城镇化建设提供了资金保障。

**（二）着力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坚持“多予、少取”的方针，着力改善民生，不断调整优化支出结构，认真落实惠农政策，努力实现社会事业的全面协调发展。统筹安排资金，重点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通过财政信息网以“一卡通”形式直接发放种粮农民直接补贴23万元；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补助5764.91万元，受益人次186014次，受益人数24732人；渔业生产成本补贴3.41亿元，受益船只1426艘。通过镇财政发放全年对民生有关经费合计支出达2372.28万元，主要是农村困难群众最低生活保障金、农村生活救助、医疗救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补助等。

**（三）强化预算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六个严禁”，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认真落实控减支出的各项措施，确保财政平稳运行。深入推进资产管理和预算编制的有机结合，加强“三公经费”使用监管，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实行“一事一议”、“一项一档，建立台账”、“财政资金就地就近监管”的管理方式，提高项目上报的速度和质量。加强对预算执行和经费使用情况的监督，防止各种浪费现象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最大限度地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各位代表，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是好的，这是镇党委正确领导，镇人大依法监督、大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各单位、各部门的大力支持和密切配合的结果。但是预算执行中仍存在一些矛盾和问题。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形势、持续下行的经济压力和改革发展稳定的艰巨任务，镇财政收入和可用财力增长困难，而公共财政支出刚性增加，收支矛盾比较突出。另外，财政支出结构有待进一步改善，预算管理精细化程度仍需提高，财政资金管理仍需加强。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增强紧迫感、使命感，继续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关于二〇一八年财政预算（草案）**

各位代表，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我们将遵循“积极稳妥、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收支平衡”的总体要求，按照“重民生、保基本、抓建设、促发展”的理财原则，进一步优化财政收支结构，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全面推进我镇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按照“积极可靠、稳定增长，统筹兼顾、确保重点，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我镇2018年财政收支预算。

1. **财政收入预算**

2018年我镇财政总收入预算计划为 2.81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0%。其中:国税征收收入1.64亿元，地税征收收入1.17亿元。

**二、财政可用资金预算**

2018年我镇公共财政收入预算为33276.26万元，财政总可用资金预算为30032.41万元。其中：

1、体制补助2608.11万元；

2、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104万元；

3、体制结算补助2000万元；

4、非税收入12499.35万元；

5、专项补助16064.8万元；

3、上年结余-3243.85万元。

**三、财政支出预算安排**

2018年，安排预算支出29717.67万元，占预算支出的99%；暂留预备费用300万元，占总预算支出的1%。2018年各项支出预算安排如下：

1、人大事务支出96.67万元；

2、政府办公室及相关机构经费1962.26万元；

3、群众团体事务支出103.49万元；

4、党委办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378.87万元；

5、统计信息事务支出110.37万元；

6、纪检监察事务支出2万元；

7、财政事务支出30.58万元；

8、港澳台侨事务4万元；

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44万元；

10、公共安全经费519.01万元；

11、教育经费3854.95万元；

12、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33.82万元；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经费1435.22万元；

1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066.09万元；

15、节能环保支出6353.66万元；

16、城乡社区支出1890.14万元；

17、农业支出1003.3万元；

18、林业支出59.72万元；

19、水利支出4525.42万元；

20、农村综合改革支出557.7万元；

21、其他农林水事务支出1333.12万元；

22、安全生产监管支出122.87万元；

2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1581.96万元；

24、商业流通事务8万元；

25、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890.69万元；

26、其他交通运输支出1549.76万元。

**二〇一八年财政工作的主要任务**

各位代表，为推动我镇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全面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实现2018年的财政平稳运行，我们必须扎扎实实做好以下三方面的工作。

**一、以培植财源为工作重点，着力打造发展财政**

继续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培植壮大地方财源，抓好收入征管工作，服务于发展大局。围绕镇党委政府提出的工作目标，在增强工业实力和质量效益上更进一步,打造工业强镇，为我镇财政增收提供有力的保障和支撑作用；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大力推进太阳文化旅游项目、曙光文化综合商业项目建设，不断壮大第三产业；继续包装项目要政策、解困消赤要支付。向市政府要政策，并且争取市各级部门的支持，达到财政增长的目的。

**二、以造福百姓为根本任务，着力打造民生财政**

要进一步铺开全镇村庄整治工作，深入开展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以实现乡村振兴为目标，加快城镇功能设施建设。要继续大力支持新农村建设，加大环境卫生、河道治理、生活污水收集等投入力度，加快生态宜居新农村建设。要继续加快旅游配套项目建设，打造石塘特色旅游品牌，提升石塘文化名镇的影响力。要继续推进渔船安全生产综合管理试点工作，提升渔业基础设施建设，打造渔业重镇。全力保障曙光公园、杨仁中心公园、盐南老工业区拆迁等项目推进，着力打造宜居石塘。要增加财政对社会保障的投入，多渠道筹集社会保障资金，加快建立“多层次、广覆盖”的社会保障体系。要创新社会救助体系，提高困难群众生活保障水平。要继续有力地促进社会事业发展，保障教育、医疗卫生、文化等社会事业健康稳定发展。

**三、以规范有序为目标要求，着力打造法治财政**

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规范行政行为；认真贯彻财经法纪法规，切实把依法行政、依法理财贯穿于各项财政工作中。继续完善机关公用经费定额管理办法，切实抓好公务用车和公务卡制度改革。转变财政监督思路，整合监督资源，突出事前、事中监督，抓住财政财务管理中的薄弱环节、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实行检查型监督向管理型监督的转变。通过制度约束和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依法做好政府采购工作，规范政府采购的范围和规模。

各位代表，要实现2018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决心在镇党委的领导下，自觉接受镇人大的监督指导，开拓创新、扎实工作，为建设“吉祥石塘”而努力奋斗！